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媒体报道的核心内容: 近期有媒体报道了《*ST 昌九股权转让雪上加霜 一壳难买逐渐变为一壳难卖》的文章。

2、针对该报道事项,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函询证江西航美传媒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航美”)。江西航美回函明确表示上述媒体报道不属实。

一、传闻简述

近日, 有媒体报道了《*ST 昌九股权转让雪上加霜 一壳难买逐渐变为一壳难卖》的文章, 报道指出: “经过 5 月 2 日复盘以来的一波猛烈下跌, 截至 5 月 10 日收盘, *ST 昌九已跌至 10.58 元。如果按照此前的转让价格履约, 江西航美将至少亏损 67%, 甚至有质疑称江西航美可能直接违约。”

二、澄清声明

针对上述报道, 公司向潜在控股股东江西航美发函询证, 其回函明确表示上述媒体报道不属实。江西航美回函具体内容如下:

1、关于《*ST 昌九股权转让雪上加霜 一壳难买逐渐变为一壳难卖》媒体报道的澄清

我司受让的江西昌九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昌九集团”)100%股权(下称“公开挂牌项目”)系长期战略投资, 标的资产系昌九集团的整体资产, 上市公司股票仅为整体资产中的一部分。因此, 上市公司股票因市场整体波动或个股波动等因素造成的短期价格波动, 不会对本次交易造成影响, 我司将依法依规继续履行本次交易。

我司作为独立法人主体, 公司治理结构、营业收入及现金流状况已经在《回复函(二)》中予以明确说明。同时, 相关专业机构已出具核查意见, 确认我司

受让昌九集团 100% 股权不存在法律障碍。

鉴于上述情况，相关媒体报道，如“江西航美将至少亏损 67%”、“江西航美可能直接违约”以及我司有关情况的介绍不属实。截至回复日，江西航美、航美集团未接受任何媒体的采访，相关“新闻报道”的报道源无法查证。江西航美提醒广大投资者，以上市公司公告以及法定披露信息为准，谨慎判断相关媒体的报道或传闻。

2、目前股权转让进展情况的说明

江西航美与赣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各方于 2017 年 4 月 7 日签署《江西省产权交易合同》之后，各方已经完成了报批材料的编制及提交工作。目前，各方均积极推进各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及人民政府的审批流程。截至回复日，审批流程进展顺利。

江西航美提醒广大投资者，虽然目前各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及人民政府审批流程进展顺利，但是最终本次公开挂牌项目是否获得批准，仍然存在不确定性，在此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3 日